

木垒中等职业技术学校风力发电技术实训基地
质量提升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XJXSY2025-CG-02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人：白先生

联系电话：18099357563

代理机构：新疆祥盛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柳女士

联系电话：18196105579

目 录

| | |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 第二章 | 供应商须知..... |
| 第三章 | 评标办法..... |
| 第四章 | 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
| 第五章 | 合同（参考）.....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木垒中等职业技术学校风力发电技术实训基地质量提升项目（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木垒中等职业技术学校风力发电技术实训基地质量提升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3 月 25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XSY2025-CG-02

项目名称：木垒中等职业技术学校风力发电技术实训基地质量提升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3000000.00

最高限价（元）：30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木垒中等职业技术学校风力发电技术实训基地质量提升项目（二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0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1. 风力发电实训系统；2. 新能源设计终端；3. 风力发电数字孪生系统；4. 实训桌椅；5. 配套基础设施；6. 智慧黑板。

备注：具体详见参数附件或招标文件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运行正常，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库[2022]19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小型或微型）企业进行价格扣除 10%的优惠，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 1】

- (1) 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 (2)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委托人）近 6 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3 月 5 日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

（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3月25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3月25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木垒县人民南路1391号

联系方式：180993575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祥盛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昌吉市屯河北路新天地商务港1603室

项目联系人：柳女士

联系方式：1819610557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内容： 供货期： 质保期、服务期： 资金来源： | 项目名称：木垒中等职业技术学校风力发电技术实训基地质量提升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XJXSY2025-CG-02 采购内容：1. 风力发电实训系统；2. 新能源设计终端；3. 风力发电数字孪生系统；4. 实训桌椅；5. 配套基础设施；6. 智慧黑板。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运行正常，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资金来源：2025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
| 2 | 采购人信息 | 名称：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人：白先生 电话：18099357563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新疆祥盛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昌吉市屯河北路新天地商务港1603室 联系人：柳女士 电话：18196105579 |
| 4 | 最终交货地点 | 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为准。 |
| 5 | 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本项目为非专 |

| | | |
|---|------|--|
| | | <p>门面向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库[2022]19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小型或微型）企业进行价格扣除10%的优惠，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 1，</p> <p>（1）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p> <p>（2）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3）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委托人）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5）其他说明：（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p> |
| 6 | 付款方式 | 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
| 7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招投标) |

| | | |
|----|---------------|---|
| 8 | 供应商信用查询 |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p> <p>2、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p> <p>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p> <p>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
| 9 | 是否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 <p>是否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否（是、否）</p> <p>注：潜在投标企业属于中小微企业的，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未提供或提供虚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企业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p> |
| 10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p> <p><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p> |
| 11 |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 <p>截止时间：2025年03月25日上午11时00分（北京时间）</p> |
| 12 | 投标有效期 | <p>90 天</p> |
| 13 | 投标保证金 | <p>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p> <p>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2025年03月25日11:00分</p> <p>投标保证金金额：60000.00（陆万元整）</p> <p>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p> <p>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p> <p>1、投标保证金以电汇、网银形式提交的，应在投标截止前以总公司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不接受</p> |

| | | |
|----|------------------|--|
| | | <p>现金及任何个人汇款。汇款凭证作为该项目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依据。</p> <p>2、其他特殊情况处理：有效投标保证金成功交纳后，截止开标时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该项目投标且不递交弃标函，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p>户名：新疆祥盛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账号：65050110180100001217</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屯河路支行</p> <p>行号：105885000148</p> <p>联系人：柳女士</p> <p>电话：18196105579</p> <p>（备注：必须写明 xx 公司 xx 项目保证金）</p> |
| 14 |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 允 许</p> |
| 15 | 招标文件领取 | <p>时间 2025 年 03 月 05 日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p> <p>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p> <p>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p> <p>（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p> |
| 16 | 投标文件形式 | <p>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p> <p>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p> |
| 17 | 投标文件份数 | <p>1、一份电子加密标书（“.jmbs”格式）。</p> |

| | | |
|----|------------------|--|
| | 及要求 | <p>2、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p> <p>3、未加密的纸质版投标文件须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个工作日内提供。中标单位须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U盘一份。</p> <p>说明：未加密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或邮寄至：新疆昌吉市屯河路新天地商务港1603室（接受邮寄，不接受到付）</p> |
| 18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p>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待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p> <p>a. 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p>b.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
| 19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p>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由采购人代表0人，评审专家5人，共5人组成。</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
| 20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 是 |
| 21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p>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3月25日上午11时00分（北京时间）</p> <p>投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p> |
| 22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p>开标时间：2025年03月25日上午11时00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p> |
| 23 | 重要说明 | <p>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p> <p>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p> |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 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 (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须重复注册), 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 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 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 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 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 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 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 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 “项目采购” — “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 —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7.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 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 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1、电子招投标情况说明:

(1) 电子招投标: 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 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

(2) 投标准备: 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 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 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 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

(3) 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短信验证码或者使用 CA 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 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 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6) 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7)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1. 温馨提醒：供应商应提前上传，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

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前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 的时间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或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答复。

| | | |
|----|-----------|--------------------|
| 24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 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
| 25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

| | | |
|----|---|---|
| |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2002]1980号文），按中标价计取。 | |
| 26 |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 |
| 27 | 不管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承担自己投标所需一切费用。 | |
| 28 | 本次招标预算价：300 万元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300 万元，投标总报价超过标段采购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 |
| 29 | 中小微企业政策文件 |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22]19号），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30 | 中小微企业政策文件说明 |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2）不符合上述适用情形的投标人无需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
| | | （1）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投标供应商在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时，必须将招标文件分项报价表或参数偏离表所列的采购标的物全部列入《中小企业 |

| | | |
|----|------|--|
| | | <p>声明函》，否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项目做废标处理，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项目落实 10%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享受优惠政策。</p> |
| 31 | 履约保证 | <p>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不超过中标价 5%的履约保证金（鼓励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形式提交；若以电汇、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必须转到采购人的指定账户），如果中标供应商在建设期内没有涉及采购人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采购人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或提前终止合同后全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p> |
| | 备注 | <p>1、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供应商使用相同 IP 地址的，一经发现，相关部门将进一步核实，查实后按串通投标处理。</p> <p>3、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p> <p>4、采购人若发现中标候选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其他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p> <p>5、其它：</p> <p>（1）投标企业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招标纪律，无违法违纪及商业贿赂行为。</p> <p>（2）不管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p> <p>（3）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保证中标后由本公司组织实施，不得以任何理由将项目转包给其他机构。</p> <p>（4）中标人务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供货，如出现不能按时供货的，采购人有要权取消中标资格。</p> <p>（5）招标文件中如出现前后不一致情况，均以前附表内容为准。</p> |

二、供应商须知

(一) 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次招标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人及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代理机构及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本项目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本项目控制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招标范围：

2.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 标包划分：

3.1 本项目划分：1 个包。

4. 招标方式：

4.1 本项目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5. 计价方式：

5.1 本次招标项目合同采用固定单价。

6. 评标办法：

6.1 本次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7. 供应商资格：

7.1 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必须是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7.2 由于政府采购项目的差异性，供应商在参与具体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时，应仔细阅读该项目的资质要求，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3 根据电子化政府采购的特点，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须重复注册），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4 供应商必须确保自己在信息库中注册的信息真实、准确，并保证投标文件中

的有关信息与库中的信息相一致。否则，供应商因此蒙受损失，招标人概不负责。

8. 投标费用

8.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9. 踏勘现场

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如需踏勘现场，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的，可咨询本项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的，可咨询本项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 投标预备会

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澄清。

10.3 招标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将对供应商所提的问题进行澄清。该澄清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 联合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11.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1.3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11.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2. 招标代理费：

12.1 收费标准：中标单位在领取本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时，参照招标代理服务费

的计算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按中标价计取收取代理费；

13. 供应商应注意的事项

13.1 供应商一旦按规定缴纳了投标保证金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供应商必须严格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宜编制页码和目录，以便评委审核。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3.2 供应商对采购内容中规定的技术参数、规格等要求必须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中的要求。

13.3 所有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都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日期前缴纳。

1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3.5 本项目只接受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供应商参与投标。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6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1) 国家对本次投标货物和服务的生产、安装调试、验收、维修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标准；

(2) 本地区有关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

(3) 招标人的相关场地情况、基础建设、电力供应情况及相关设计标准。

本采购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二) 招标文件

15. 采购文件的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部、省、市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采购文件。

16. 采购文件的组成

16.1 采购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6.2 除 16.1 内容外，招标答疑亦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16.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供应商应在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

16.4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前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政采云平台“更正公告”栏目予以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7. 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解释

17.1 采购文件发出后，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并以更正公告形式在政采云平台“更正公告”栏目予以公告，请各位供应商注意查看有关澄清内容，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供应商自负。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7.2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者补充。澄清、修改或者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1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7.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17.4 采购文件的解释

本采购文件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8. 采购文件的发出

18.1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及招标答疑等均应报相关部门备案后，方可发出。

19. 凡需要设置情形时，必须明确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并明确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中标样品封存等事项。（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样品是否合格且样品需要提供给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的，在供应商提供招标人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方可生效，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发布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文件中应明确样品送检方式、检测费用支付方法、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的处理方式。（本项目不适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20.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以及供应商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2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书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21. 投标文件的组成

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

21.1 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资格证明文件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招标的要求，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或保函等票据；

6、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委托人）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7、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1.2 商务及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货物说明一览表

4、投标分项报价表

5、技术规格偏离表

6、商务条款偏离表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8、如有请提供制造商为中小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评分标准和细则中技术部分证明材料
- 11、评分标准和细则中商务部分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1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注：以上材料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

21.3 投标文件的要求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且要保证字迹清晰易于辨认。投标文件应对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 投标文件格式应按本采购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编制，不得对采购文件格式进行增删更改，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 对采购文件格式可更改的例外情况：采购文件第六章附件格式要求中明确规定表格中行数不够用时可按相同格式增加行数，其他一切内容和格式不得更改。

(4)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传输。

(5)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文件的，亦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2. 投标报价

22.1 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22.2 投标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供应商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型号、生产厂家、数量、单价和总价。

22.3 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

22.4 供应商应按“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所列货物逐项进行单价报价，并最终按货物总量乘以货物单价报总价，不得采用总价下浮的方式进行报价。综合单价包括：设备费、安装费、材料费、辅材费、运输费、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代理费、调试、验收、培训及后期服务及国家对中标单位征收的各种税费等所有一切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

22.5 投标报价的价格是货物交货地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总价。

22.6 技术要求中规定的安装、调试和培训费用应包括在投标价格中。投标文件报价为含税价，招标人不再为此次招标支付任何费用。

22.7 投标报价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22.8 供应商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本次招标设置的最高限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9 如投标文件中未列明全面实现投标货物功能而必须配置的配套或辅助设施及相应技术措施的费用，这些费用将被视为已包含在总投标价中。

22.10 总投标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但在授予合同时，招标人有权将这部分价格从其中标价格中扣除。

22.11 总投标价中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有效投标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标总价，但在授予合同时，缺漏项目的报价视作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这些项目将作为免费赠送而包含在合同内。

22.12 供应商不得对从第三方采购货物的随机备品、备件另行收费，否则在计算评标价时这部分费用将不予扣除，在授予合同时将从中标价格中扣除该部分费用。

22.13 供应商应根据货物的技术状况列出随机备品备件的清单和数量，并将该备品备件价格计入总投标价，若所提供的产品无需备件，则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无论供应商在报价中列明随机备品备件的数量及价格多少，在质保期内招标人均无需为维护维修保养所需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另行支付费用。

23. 投标有效期

2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2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2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24. 投标保证金

2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24.2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天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4) 经查实属于陪标、串通投标的等。

24.4 投标保证金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4 条规定执行。

(四) 投标文件的制作、上传及递交要求

25.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 (1) 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

制作投标文件，不按采购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况处理（拒收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部分：供应商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应按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2)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3)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章、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 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 若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26. 投标文件的上传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jmbs”格式）：

a.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7.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2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

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9. 开标

29.1 开标邀请

（1）开标准备：本项目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开标过程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记录；

（2）开标主持：本项目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3）开标邀请：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cygov.cn”组织开标、开启投标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4）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9.2 开标程序

（1）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投标文件解密（解密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开启标书信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标书信息开启后，首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具体见本章“29.3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审查结束公布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供应商，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5）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商务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和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及其商务技术得分情况。商务技术评审无效的供应商，其报价不再进入评审。

（6）开启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并【开启签章时段】，供应商对开标记录进行在线签章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殊情况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如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

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 开标过程中需要相关当事人进行签章或盖章确认的材料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若因“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问题无法进行签章或盖章确认的，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予以确认，请供应商保证办理投标事宜人员电话畅通、网络在线，签章或盖章确认的时间为 30 分钟。如未及时签章或盖章确认的，视为无异议。

29.3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1) 开标（标书信息开启）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首先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3)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与使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 评审工作的组织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并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31.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由采购人代表 0 人和评审专家 5 人，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1.2 评审专家从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3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2.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2.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3. 评标原则

33.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的原则，对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进行评分。

33.2 客观公正对待所有供应商，对所有投标评价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3.4 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34. 评委纪律

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供应商接触，不得出现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35. 评标程序

35.1 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组长。

35.2 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5.3 评审人员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35.4 评审人员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综合评分法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 30%，采购项目中含不同采购对象的，以占项目资金比例最高的采购对象确定其项目属性。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有特殊情况需要在上述规定范围外设定价格分权重的。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招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5.5 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应当以在线询标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35.6 评审人员需对采购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

35.7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采购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35.8 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章确认，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5.9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35.10 修改评审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6.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形式

3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方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 30 分钟。

36.2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的方式提交，并加盖公章（电子印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章。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接受投标供应商主动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6.3 上述询标、澄清、说明和补正工作如因客观原因无法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进行的，将采用电子邮件等形式进行，请供应商保证办理投标事宜人员电话畅通、网络在线。如未及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权利。

37. 错误修正的原则

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或优惠率与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信息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信息为准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7.1 投标函中表述的内容与报价表中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报价表中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37.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7.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7.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7.5 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37.6 如有多报（指数量超出采购文件需求）、重报（指同一货物重复报价），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如其中标，其合同价按其投标单价予以调整；

37.7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确认后，以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如供应商拒绝调整或修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38. 无效投标文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38.1 报名的供应商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38.2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38.3 投标文件非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8.4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章或盖章的；

38.5 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或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38.6 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38.7 《开标一览表》和《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38.8 标项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38.9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38.10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38.11 不符合招标范围、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无法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38.12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38.13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8.14 供应商串通投标，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38.15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39. 废标

39.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废标情形的；

3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9.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9.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0. 突发情况处理

40.1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40.2 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因不可抗力（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断电、传播疫病等）原因造成电子交易活动无法正常运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1）短时间内能消除不可抗力因素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在消除不可抗力因素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2）长时间内无法消除不可抗力因素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将中止电子交易活动。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41. 定标

41.1 采购结果确认（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结果确认（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由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审报告》，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法确认采购结果、确定中标供应商。具体流程如下：

（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并将确认意见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

41.2 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上公告采购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2. 中标通知书

42.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予以公示,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待公示期结束后,采购组织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2.2 中标通知书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都应承担法律责任。中标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六) 合同的授予

43. 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不超过中标价5%的履约保证金(鼓励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形式提交;若以电汇、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必须转到采购人的指定账户),如果中标供应商在建设期内没有涉及采购人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采购人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或提前终止合同后全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44. 签订合同及公告

44.1 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

44.2 中标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

44.3 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作实质性修改。

44.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44.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七) 纪律和监督

45.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45.1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46.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46.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

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47.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47.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47.2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8.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8.1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八) 质疑与投诉

49. 质疑和投诉

4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49.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具体格式详见附件）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章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9.3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进行处理供应商质疑事项。

49.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9.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报告阿克陶县财政局，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一) 一年内三次以上质疑均查无实据的；

(二)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质疑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附件

政府采购投诉书（范本）、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投诉书（范本）

投诉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我公司参加了_____年___月___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中标）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了质疑，（其于_____年___月___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简要描述；
3. 投诉请求。

附件：

1. 质疑书和质疑答复书；
2. 证据材料（需注明证据来源），证人的姓名、住址和联系方式等；
3. 营业执照；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函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包含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6.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为应当提供的其它材料。

投诉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本投诉书正本叁份，副本___份并附电子文档。

投诉相关说明

投诉人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一、质疑前置及时间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五十二条：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第五十三条：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五十五条：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质疑事项的范围。

二、书面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八条：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人以及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二）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 （三）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四）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书应当署名。投诉人为自然人，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九条：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十条：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二）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三）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四) 在投诉有效期内提起投诉；
- (五) 属于本级财政部门管辖；
- (六)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七)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虚假、恶意投诉法律责任

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实施、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 (一) 1 年内 3 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二)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1.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 总 则

1、一般规定

1.1 本项目的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

1.2 评标必须遵循邀请、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1.3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全过程接受政府采购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1.4 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评标价法；

1.5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供应商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2、评标组织机构的组成

2.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0 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5 人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中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人数应当为七人以上单数。采购人应当从同级或上一级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标专家。采购人对技术复杂、专业性极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标专家的，经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同意，可以采取选择性方式确定评标专家。

2.2 评标工作组由招标人及有关专家组成，由评标委员会确认，并接受其领导。

2.3 评标委员会应相对独立工作，负责评标、撰写技术、商务评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过程中资料的保管、发放、回收，整理、汇总评标资料。

3、评标委员会职责

3.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3.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3.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4、评标委员会义务

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4.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

任；

4.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4.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4.5 配合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4.6 配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评标程序

5.1 本次评标首先由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审，对未能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5.2 对通过初审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比较和评价。如需要，进行必要的澄清工作；

5.3 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值，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第二名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第三名的供应商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二 投标文件初审

6. 资格性审查:

6.1 评审细则

| 项目 | 评审内容 | | 评审意见 | |
|-------------------|------|---|------|---|
| | | | 是 | 否 |
| 审查标准 (适用于资格后审) | 1 | 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 | |
| | 2 | 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或保函等票据; | | |
| | 3 |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4 | 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委托人)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 | |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 结论: 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 如有一项不合格, 作废标处理。 | | |

6.2 如评标专家在检验电子标书过程中, 如果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标书中以上相关资料的, 否决其投标。即使投标单位将原件携带至现场的, 同样按无效投标处理。

7. 符合性审查标项：

7. 1 评审细则

| 项目 | 评审内容 | | 评审意见 | |
|------|--|---------------------------------|------|---|
| | | | 是 | 否 |
| 审查标准 | 1 | 各投标单位投标报价未高于预算金额； | | |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 | | |
| | 3 |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错字遗漏。 | | |
| | 4 | 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内容全部作出响应。 | | |
| | 5 | 完成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6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废标处理。 | | | |

7.2 评委会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7.4 只有通过初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温馨提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请精心准备，如评标专家在检验电子标书过程中，如果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标书中以上相关资料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即使投标单位将原件携带至现场的，同样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8.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形式

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方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8.2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的方式提交，并加盖公章（电子印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章。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接受投标供应商主动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8.3 上述询标、澄清、说明和补正工作如因客观原因无法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进行的，将采用电子邮件等形式进行，请供应商保证办理投标事宜人员电话畅通、网络在线。如未及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权利。

9. 错误修正的原则

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或优惠率与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信息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信息为准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9.1 投标函中表述的内容与报价表中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报价表中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9.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9.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9.5 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9.6 如有多报（指数量超出采购文件需求）、重报（指同一货物重复报价），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如其中标，其合同价按其投标单价予以调整；

9.7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确认后，以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如供应商拒绝调整或修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修正应当采用电子询标的形式，并加盖公章（电子印章）。

四 比较与评价

10.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0.2 评标委员会根据商务和技术评估的结果，采用综合评分法，分别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价格等内容进行打分。其中，商务评估、技术评估、价格评估的评分权值（详见附件1）。

10.2.1 评委打分办法

(1) 参加评分的评委应尽力体现客观、实事求是，避免学派偏见和个人偏好。

(2) 衡量、对比的依据，应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供的正式试验数据、质询澄清中的文字为准，口头回答和收集的资料只作为参考。

(3) 评分主要是为比较各供应商的价格、商务和技术综合排序。

(4) 评委打分采取记名形式。

(5) 各评委根据提供的技术打分表独立自主打分，任何人不得要求评委统一打分或统一确定等次顺序。

(6) 对打分表中的每项条款，各评委应根据投标文件、澄清材料、招标文件要求，按满足的程度给供应商打分。

(7) 评分程序

1) 就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对照整理出商务、技术评标因素对比表、偏差表，并在经过校核的基础上逐项打分。

2) 各评委独立完成打分后，将评分表交给代理机构，由代理机构组织进行分数统计。

3) 最终汇总表中各供应商得分应为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8) 评分标准和细则（综合评分法评分标准）

| 评分因素 | 评审内容 | 评分项 | 分值标准 |
|--------------|-------------|---|------|
| 价格分 (30分)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注：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的按废标处理 | 30 |
| 技术及商务部分(70分) | 技术指标、参数响应情况 | 以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为基准，提供详细技术偏离表。根据所投产品的配置与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打分： 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5分。其中标注▲项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1条扣2分，一般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1条扣1分，扣完为止；▲项参数需提供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商确认的产品彩页、产品技术参数及功能介绍的官网截图、检测报告等。）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证明材料不全而被视为技术参数偏离的风险。 | 35 |
| | 质量保证 | 设备供货渠道正常、货物来源质量有保证，检验手续完善、合法有效，无产权纠纷，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包含但不限于厂家授权书、售后承诺、销售协议、代理证明等资料。每提供一个有效证明得1分，最多3分，未提供不得分。 | 3 |
| | 实施方案 | 供应商须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具体的实施方案，并有具体的验收方案；从以下内容进行评审：（1）项目实施方案；（2）人员岗位职责、组织结构；（3）服务质量保证措施；（4）提供供货方案，能够保证产品的配送、安装及调试。以上4项内容每一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得3分，每有一点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何一种情形。 | 12 |
|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人员安排，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出现故障的紧急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详细、具体可行得8-10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4-7分；售后服务措施和承诺差，内容简略得1-3分，未提供不得分。 | 10 |
| | 培训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采购人及其他使用人员的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培训次数、培训内容等）进行评分：培训方案详细明确、具体可行得3-5分；培训方案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1-2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 | 业绩 | 提供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1份得1分，最高得5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5 |

备注:1、商务标部分：如评委认为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时，应写出书面材料，详细说

明低于成本的原因和证据，书面材料须全体评委和该报价的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如评标专家在检验电子标书过程中，如果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标书中以上相关资料的，否决其投标。即使投标单位将原件携带至现场的，同样按无效投标处理。

10.2.2 价格评分方法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

五 推荐中标候选人

11.1 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11.2 如出现报价相同情况，则由招标人现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

12. 无效投标条款

12.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拒收：

(1) 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招标投标系统递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开标系统不予接收。

(2) 所有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里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供应商使用其有效加密锁（CA 锁）进行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提供有效 CA 锁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以网上招投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12.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后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未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本人身份证的；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未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本人身份证；

(2)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 供应商与在本项目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4) 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要求缴纳的；

(5) 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标书中相关资料的；

(6) 联合体投标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7) 被暂停营业的；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0)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11) 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中有一项及以上不符合要求的；

(12) 供应商使用相同的 MAC 地址进行报名的；

(13) 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14) 供应商使用相同 IP 地址报名的，一经发现，监管部门将进一步核实，查实后按串通投标处理；

(1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1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签章、盖章不全，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对开评标内容有实质性影响并经监督部门核准的；

(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经监督部门核准的；

(4)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3) 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4) 投标报价超出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各项单价均不得高于招标文件给定的单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者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采购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供应商不接受修正的投标报价的。

(6) 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7)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12.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详细评审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 (2)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3) 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4) 在同一项目（或同一标段）中有多个供应商有效投标报价接近最高限价，且评标委员会认为报价出现异常的，可以宣布其投标无效；
- (5)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且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投标无效；
- (6) 拒不确认评标委员会评审修正的投标无效；
- (7) 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 (8)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第四章 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1.1 招标项目技术规格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数量 |
|----|----------|---|-----|
| 1 | 风力发电实训系统 | <p>一、工程环境模拟平台</p> <p>可全面呈现并整合多种新能源部署环境，可自由组合型模拟平台，尺寸 1550mm*800mm*1360mm（±5mm）。支持自由搭建地面光伏发电模块、屋顶光伏发电模块、风力发电模块等三种新能源。</p> <p>1. 需模拟真实太阳东升西落照射轨道，可调节光照强度，并能模拟夜间，自动复轨；</p> <p>2. 需具备至少两种模拟的光伏安装方式；</p> <p>▲3. 平台需内嵌高清显控屏，要求能直观显示光照、温湿度等数据，并对光源轨道，光照强度，光源运轨进行实时调控。</p> <p>（一）太阳能模块</p> <p>至少提供 8 块可自由安装拆卸，并完成列阵安装使用的单晶硅太阳能电池板。</p> <p>1 套光伏支架，能保证在露天环境下长期使用，耐高低温、耐老化，机械强度高；安装方便快捷；可不同倾角安装。</p> <p>设备属性要求：</p> <p>1. 要求 17%以上转换率、高效率输出；</p> <p>2. 具备卓越的弱光效应；采高透光率的钢化玻璃；</p> <p>3. 铝合金工艺，坚固抗刮擦，安装方便。</p> <p>（二）永磁垂直发电机</p> <p>自动迎风护罩式相结合技术。低风速启动，并能适应不同风向。安全可靠，防止叶片脱落、断裂和叶片飞出。</p> <p>发电机类型：三相交流永磁。</p> <p>满足以下参数：</p> <p>1. 额定功率：10W；</p> <p>2. 最大功率：15W；</p> <p>4. 额定转速：400 转/分；</p> <p>5. 安全风速：35m/s；</p> <p>6. 启动风速：≤2m/s；</p> <p>7. 工作风速：3-20 米。</p> <p>（三）风速仪</p> <p>要求高灵敏度，高精度，量程宽，符合国际气象组织标准。可记录、导出数据。</p> <p>1. 主轴机构：双轴承旋转副；</p> <p>2. 测量精度：0-70M/S；</p> <p>3. 测量精度：±(0.3+0.03V)M/S(V：风速)；</p> <p>4. 启动风速：≤0.3M/S；</p> | 8 套 |

| | | | |
|--|--|---|--|
| | | <p>5. 输入电压：24V；</p> <p>6. 输出信号：485，Modbus。</p> <p>二、电子中心管控平台</p> <p>以数据采集、集中控制、能源负载、人机界面等组件为实现载体，通过各类高精度工业级元器件部署而成的具有光伏发电控制、风力发电控制、能源转化储存、电能控制调度、存储逆变等功能的智能控制平台。</p> <p>1. 整体工位可拆卸、可折叠，节约设备占地空间；</p> <p>2. 采用钢结构和铝合金型材为基础材质；</p> <p>3. 无缝衔接实际工程项目；</p> <p>4. 套件式组件提供。</p> <p>（一）直流电压表</p> <p>高精度测量直流电压表。</p> <p>1. 提供数字显示，具备本地数据查询；</p> <p>2. 电流变比可编程设置；</p> <p>3. 支持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p> <p>4. 支持开关量输入、开关量输出、模拟量输出。</p> <p>满足以下参数：</p> <p>1. 量程：DC450V</p> <p>2. 过负：1.2 倍(持续),10 倍/5 秒(瞬时)；</p> <p>3. 功耗：<1VA/相；</p> <p>4. 阻抗：>300KΩ；</p> <p>5. 频率：45~65Hz；</p> <p>6. 通讯接口：1 路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p> <p>7. 波特率：1200~9600bps，默认 2400bps。</p> <p>环境要求：</p> <p>1. 工作温度：-10℃~+55℃；</p> <p>2. 存储温度：-25℃~+70℃。</p> <p>安全要求：</p> <p>1. 交流耐压：AC2KV。</p> <p>电磁兼容性能：</p> <p>1. 静电放电：4 级；</p> <p>2. 电快速瞬变脉群：4 级；</p> <p>3. 浪涌(冲击)：4 级。</p> <p>（二）直流电流表</p> <p>高精度测量直流电流表。</p> <p>1. 提供数字显示，具备本地数据查询；</p> <p>2. 电流变比可编程设置；</p> <p>3. 支持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p> <p>4. 支持开关量输入、开关量输出、模拟量输出。</p> <p>满足以下参数：</p> <p>1. 量程：DC5A</p> | |
|--|--|---|--|

| | | | |
|--|--|---|--|
| | | <p>2. 过负：1.2 倍(持续),10 倍/5 秒(瞬时);</p> <p>3. 功耗：<1VA/相;</p> <p>4. 阻抗：<20mΩ;</p> <p>5. 频率：45~65Hz。</p> <p>功能模块：</p> <p>1. 通讯接口：1 路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p> <p>2. 波特率：1200~9600bps，默认 2400bps。</p> <p>环境要求：</p> <p>1. 工作温度：-10℃~+55℃;</p> <p>2. 存储温度：-25℃~+70℃。</p> <p>安全要求：</p> <p>1. 交流耐压：AC2KV。</p> <p>电磁兼容性能：</p> <p>1. 静电放电：4 级;</p> <p>2. 电快速瞬变脉群：4 级;</p> <p>3. 浪涌(冲击)：4 级。</p> <p>(三) 交流电压表</p> <p>高精度测量单相交流电压表。</p> <p>1. 提供数字显示，具备本地数据查询;</p> <p>2. 电流变比可编程设置;</p> <p>3. 支持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p> <p>4. 支持开关量输入、开关量输出、模拟量输出。</p> <p>满足以下参数：</p> <p>1. 接线方式：单相;</p> <p>2. 额定电压：AC450V;</p> <p>3. 过负：1.2 倍(持续),10 倍/5 秒(瞬时);</p> <p>4. 功耗：<1VA/相;</p> <p>5. 频率：45~65Hz。</p> <p>功能模块：</p> <p>1. 通讯接口：1 路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p> <p>2. 波特率：1200~9600bps，默认 2400bps。</p> <p>环境要求：</p> <p>1. 工作温度：-10℃~+55℃;</p> <p>2. 存储温度：-25℃~+70℃。</p> <p>安全要求：</p> <p>1. 绝缘放电：>100MΩ;</p> <p>2. 交流耐压：AC2KV。</p> <p>电磁兼容性能：</p> <p>1. 静电放电：4 级;</p> <p>2. 电快速瞬变脉群：4 级;</p> <p>3. 浪涌(冲击)：4 级。</p> <p>(四) 交流电流表</p> | |
|--|--|---|--|

| | | | |
|--|--|--|--|
| | | <p>高精度测量单相交流电流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数字显示，具备本地数据查询； 2. 电流变比可编程设置； 3. 支持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 4. 支持开关量输入、开关量输出、模拟量输出。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线方式：单相； 2. 量程 AC5A 3. 过负：1.2 倍(持续),10 倍/5 秒(瞬时)； 4. 功耗：<1VA/相； 5. 频率：45~65Hz。 <p>功能模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讯接口：1 路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 2. 波特率：1200~9600bps，默认 2400bps。 <p>环境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温度：-10℃~+55℃； 2. 存储温度：-25℃~+70℃。 <p>安全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绝缘放电：>100MΩ； 2. 交流耐压：AC2KV。 <p>电磁兼容性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静电放电：4 级； 2. 电快速瞬变脉群：4 级； 3. 浪涌(冲击)：4 级。 <p>(五) 直流电流电压组合表</p> <p>高精度测量单相直流电压电流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数字显示，具备本地数据查询； 2. 电流变比可编程设置； 3. 支持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 4. 支持开关量输入、开关量输出、模拟量输出。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线方式：单相； 2. 量程：DC5A 220V 3. 过负：1.2 倍(持续),10 倍/5 秒(瞬时)； 4. 功耗：<1VA/相； 5. 频率：45~65Hz。 <p>功能模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讯接口：1 路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 2. 波特率：1200~9600bps，默认 2400bps。 <p>环境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温度：-10℃~+55℃； 2. 存储温度：-25℃~+70℃。 | |
|--|--|--|--|

| | | | |
|--|--|---|--|
| | | <p>安全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绝缘放电：$>100M\Omega$； 2. 交流耐压：AC2KV。 <p>（六）三相电流电压频率组合表 高精度测量单相直流电压电流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数字显示，具备本地数据查询； 2. 电流变比可编程设置； 3. 支持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 4. 支持开关量输入、开关量输出、模拟量输出。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线方式：三相； 2. 通讯速度：1200-9600； 3. 电压：量程 380V/100V； 功耗 $<1VA$； 4. 量程：AC5A 450V 功耗 $<1VA$； 5. 频率：45~65Hz； 6. 电源：AC220V <p>功能模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讯：1 路 RS-485 通讯，Modbus-RTU 协议； 2. 波特率：1200~9600bps，默认 2400bps。 <p>环境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温度：$-10^{\circ}C\sim+55^{\circ}C$； 2. 存储温度：$-25^{\circ}C\sim+70^{\circ}C$。 <p>安全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绝缘放电：$>100M\Omega$； 2. 交流耐压：AC2KV。 <p>（七）PLC 组件</p> <p>18 点 NPN 型输入，14 点继电器（R）或晶体管（T）或继电器晶体管混合（RT）输出。AC220V（E）要求可外接扩展模块和 BD 板，可带时钟并对数据进行掉电保持，支持基本的逻辑控制和数据运算，支持高速计数、脉冲输出、外部中断、C 语言编辑功能块、I/O 点的自由切换、自由格式通讯、MODBUS 通讯等功能。</p>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绝缘电压：DC500V, $2M\Omega$ 以上； 2. 抗噪声：1000V 1uS 脉冲 1 分钟； 3. 环境温度：$0^{\circ}C\sim60^{\circ}C$； 4. 环境湿度：5%~95%； 5. 通讯口 1：RS-232，连接上位机、人机界面编程或调试； 6. 通讯口 2：RS-232/RS-485，联网或连接智能仪表、变频器等； 7. 通讯口 3：BD 板扩展通讯口 RS-232/RS-485。 <p>性能规格：</p> | |
|--|--|---|--|

| | | |
|--|---|--|
| | <p>1. 程序执行方式：循环扫描方式、定时扫描方式；</p> <p>2. 编程方式：指令、梯形图并用；</p> <p>3. 处理速度：0.5us；</p> <p>4. 停电保持：使用FlashROM及锂电池；</p> <p>5. I/O点数：输入≥ 18点，输出≥ 14点；</p> <p>6. 输出形式：R：继电器；T：晶体管；RT：继电器晶体管混合；</p> <p>7. 供电电源：E：AC220V；</p> <p>8. 内部线圈点数(M)：8512点；</p> <p>9. 定时器(T)：点数：640点 规格：100mS定时器：设置时间0.1~3276.7秒， 10mS定时器：设置时间0.01~327.67秒， 1mS定时器：设置时间0.001~32.767秒；</p> <p>10. 计数器(C)：点数：640点 规格：16位计数器：设置值K0~32767， 32位计数器：设置值，-2147483648~+2147483647；</p> <p>11. 数据寄存器(D)：8512字；</p> <p>12. FlashROM寄存器(FD)：2048字；</p> <p>13. 高速处理功能：高速计数、脉冲输出、外部中断；</p> <p>14. 口令保护：6位长度ASCII；</p> <p>15. 自诊断功能：上电自检、监控定时器、语法检查。</p> <p>(八) 逆变器</p> <p>输出正弦波，要求具有高可靠性，低故障率的特点，与国家电网质量匹配，不损坏电气设备。</p> <p>满足以下参数：</p> <p>1. 额定功率：120W；</p> <p>2. 持续输出功率：100W；</p> <p>3. 峰值功率：140W；</p> <p>4. 额定输入电压：12.0\pm1.5V；</p> <p>5. 额定输出电压：220\pm5%；</p> <p>6. 频率：50\pm0.05Hz；</p> <p>7. 转化率：$\geq 88\%$；</p> <p>8. 高压关断电压：15.5\pm0.5V；</p> <p>9. 低压关断电压：10\pm0.3V；</p> <p>10. 保险丝：40A；</p> <p>11. 工作温度：-5$^{\circ}$C~+85$^{\circ}$C；</p> <p>12. 工作湿度：10%~90%RH。</p> <p>(九) 风光互补控制器</p> <p>风光互补系统，适用于智能微电网系统。可同时控制风力发电机、太阳能电池板将风能和太阳能转化为电能供直流负载使用，并将多余电能存储到蓄电池中。</p> <p>1. 选用优质的工业级元器件确保产品的稳定性；</p> <p>2. 完善的保护功能，使得系统的可靠性更高；</p> | |
|--|---|--|

| | | | |
|--|--|--|--|
| | | <p>3. 限压、限流充电方式，保证蓄电池始终处于最佳充电状态；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蓄电池额定电压：12V； 2. 风机额定输入功率：30W； 3. 光伏额定输入功率：30W； 4. 光伏浮充电压点：13.5V； 5. 蓄电池过放保护电压点：10.8V； 6. 输出过压保护电压点：14.3V； 7. 工作温/湿度范围：-20~+55℃/35~85%RH(但无结露)。 <p>(十) 航空插头</p> <p>31 芯工业级航空插头，数据传输快速保真。要求防水防漏电插头,耐 260 度高温。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500V； 2. 额定电流：10A； 3. 插拔次数：>500 次； 4. 工作温度范围：-25℃-85℃； 5. 耐压：1500V； 6. 接触电阻：2.5mΩ； 7. 绝缘电阻：2000MΩ。 <p>(十一) 继电器</p> <p>要求采用铝合金材质的多触点继电器，控制信号达到某一定值时，可以按触点组的不同形式，同时换接、开断、接通多路电路，能扩大控制范围。起着自动调节、安全保护、转换电路等作用。要求体积小,灵敏度高,结构合理,使用广,配插座换装方便；</p>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DC24V； 2. 输出控制：4 组 12 脚 5A，每组有常开，常闭； 3. 主功能：开关；输入给电时，触头通或断； 4. 线圈参数:1) 额定功耗：0.9W、1.8VA； 2) 吸合电压：DC：≤75%额定电压；AC：≤80%额定电压； 3) 释放电压：DC：≥10%额定电压；AC：≥20%额定电压。 <p>(十二) 接线端子</p> <p>要求采用工程接线端子，韧性好，不易折断，卡位牢固，端子垂直度好，不滑丝，导轨式安装，方便快捷。</p>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电压：660V； 2. 电流：15A； 3. 连接符合标准：IEC 60947-7-1； 4. 接线数：0.5-2.5 平方。 <p>(十三) 直流频闪警示灯</p> <p>高亮度 LED，圆形底盘固定，方便安装，采用高科技电子原理发</p> | |
|--|--|--|--|

| | | | |
|--|--|---|--|
| | | <p>光，模拟交通信号灯。</p>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12V； 2. 工作电流：0.1A； 3. 功率：1W； 4. 主要材质：灯罩：PC，灯座：ABS； 5. 技术认证：CE； 6. 保护等级：IP30； 7. 颜色：红黄绿。 <p>（十四）可调变阻器</p> <p>可滑动调节电阻大小，以满足电路负载需求。</p>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功率：100W； 2. 电阻：1000Ω； <p>（十五）交流 LED 灯</p> <p>采用精工航天铝材，要求具有优良的抗腐蚀和裂开的能力，散热效果好。要求阳极氧化处理，不易变色，采用晶元芯片灯珠，光衰小，寿命长。</p>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功率：1W； 2. 输入电压：220V； 3. 光色：红、黄、蓝； 4. 使用寿命：30000-35000H。 5. 尺寸：灯头厚度 2CM，灯头直径 7CM，底座直径 7.4CM，灯体高度 10CM； <p>（十六）交流异步电动机</p> <p>可在交流供电下转动的电动机。</p> <p>满足以下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压：220V； 2. 额定频率：50Hz； 3. 功率：6W； 4. 转速：1400 转/分。 <p>（十七）光伏逐日创客套件</p> <p>又称太阳能追日系统是光热和光伏发电过程中，最优化太阳光使用，达到提高光电转换效率的机械及电控单元系统。保持太阳能电池板随时正对光源，让光线随时垂直照射太阳能电池板的动力装置，采用本系统能显著提高光伏组件的发电效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功率：15W； 2. 额定输入电压：24V； 3. 舵机扭矩：15kg.cm； 4. 可控角度范围：0-180°； 5. 信号死区 2us； | |
|--|--|---|--|

| | | | |
|--|--|---|--|
| | | <p>6. 太阳能电池板规格：63mm*63mm；</p> <p>7. 太阳能电池板额定功率：4V/90mA；</p> <p>8. 支持双轴跟踪；</p> <p>9. 开放程序，支持软件二次开发；</p> <p>▲10. 配置创客训练套件。</p> <p>三、能源互联网仿真规划平台</p> <p>通过高清红外触摸显示屏，以交互式仿真场景沙盘为实训载体，融合仿真建模、空间数据处理、信息通信、分布计算及显示控制领域的核心技术，模拟再现多元化的能源供需网络系统情景。实训者可根据区域整体环境状况，根据对于多种能源的不同需求，规划设计匹配的能源系统，并对其进行协同优化，以能源利用效率最大化和能效的最优化作为综合实训的评估依据之一。</p> <p>1. 触摸屏类型：电容式 10 点；</p> <p>2. 分辨率：1920x1080。</p> <p>四、集中式环境管控软件</p> <p>▲以 7 寸高清显控屏为载体，基于 arm 平台开发，能直观显示光照、温湿度、风速等数据，并对光源轨道，光照强度，风速进行调控；配套人机界面组态软件。</p> <p>1. 支持各单片机通讯；</p> <p>2. 支持 modbus 通讯协议；</p> <p>3. I2C 协议,自由协议。</p> <p>五、电子中心管控软件</p> <p>通过对环境模拟平台产能模块的控制，产能数据的采集，以及就此真实数据与互联网仿真规划软件产生的模拟数据比对、调适等的互动操作，实现对于全网的电气参数采集、监视，处理报警，数据存储、分析、报表，远程控制，对于微网电源、负荷平衡计算以及新能源发电、储能、负荷综合调度管理。</p> <p>1. 测量记录的主要数据包括实训柜的输出电流电压波形图、外设示波器、逆变器电流波形图，可查看实时状态下输出电流，输出电压，互联网仿真规划软件数据的基本波形图，通过管控软件计算机将检测信号存贮到实时数据库中，需要实时数据库对用户应用程序的支持，该系统必须包括利用 PLC 系统、环境采集模块、风能发电机、太阳能发电板、逆变器、蓄电池等完成实时数据的采集和控制，并且具备查看实时监控数据与各设备的实时运行状态，为整个管控平台提供最基本的管控依据。</p> <p>2. 管控系统与光伏充、放电控制器，风能充、放电控制器，逆变控制器、仪表、PLC、变频器通信主要通过 232/485 接口与 PLC 进行连接，进行数据采集,环境控制和负载控制等。</p> <p>同时与互联网仿真规划软件采用 SOAP 协议互动，通过 Web Server 进行数据共享。</p> <p>▲3. 收集记录历史数据，由管控平台报表系统，实现动态数据</p> | |
|--|--|---|--|

| | | | |
|--|--|---|--|
| | | <p>变化，可根据自己的需求定制报表数据，设置模拟时间（天、周、月、年）的方式回放数据内容，了解管控平台各项指标并进行数据分析。（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4. 采用 SQL Server 数据库系统建立数据结构，建立数据间的内在联系，便于数据修改、更新与扩充，同时保证数据的独立性、可靠、安全性与完整性，减少数据冗余，提高数据共享程度及数据管理效率。</p> <p>5. 采用与 PLC 系统的实时通信功能，对环境平台上的风机、光源控制器、太阳运轨、风能发电机组、光伏发电组、以及蓄电池进行实时控制。</p> <p>6. 基于 dotNet (C#) 技术。</p> <p>▲7. 拥有至少 10 项监控内容；（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8. 拥有至少 15 项操控对象；（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六、能源互联网仿真规划软件</p> <p>基于 VisualStudio 的 C# 进行开发，采用 My Sql 作为后台数据库，供使用者用地图属性进行修正、部署供能设备，从而模拟区域用能数据。</p> <p>除此之外，软件可：</p> <p>1. 根据项目不同需要导入相应的地形模块，将地形模块按照需要进行网格化，同时初始化地形参数。</p> <p>2. 加载在区域模块之上的是应包含真实的地形地貌，包含设计成虚拟的地形地貌和 3D 地图模型。</p> <p>▲3. 设计区域内的各种工商业模型，设置各种土地类型，各种用能模块的用能情况，年平均，月平均，最高用能，最高用能时段，最低用能，最低用能时段等参数。（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4. 设置主要参数为日照强度、日照时间、风力情况、降雨情况，阴天/晴天/雨天等各种影响新能源的气候。（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5. 在平面地图上点击拖曳“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等多种新能源用能模块，以及相对于的“储能装置”部署到相应区域，设置各种用能模块的用能情况，设定天气模块的各种参数，部署管道，完成区域能源的初始规划。（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6. 在初始化和部署完成后，展示整个区域能源状态，并根据预设值进行计算和输出，根据输出结果形成各类报表。通过模拟时间过程，可以动态调控各种能源的产能情况。（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7. 根据用能模块预设的用能参数，在设定范围内模拟计算出用能情况实时曲线，并同步图表显示。（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8. 根据设定模拟的间隔将天气模块加到能源模块，同步将能源</p> | |
|--|--|---|--|

| | | | |
|--|--|---|--|
| | | <p>模块计算产生的能量量和用能模块产生的能量量进行比较分析。</p> <p>▲9. 拥有至少 4 种不同图层修正；（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10. 可以进行至少 5 种不同种类的能源模拟；（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11. 拥有至少 7 种不同能源方案报表参数；（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12. 精确到每一天的模拟地图气象数据。</p> <p>软件运行环境：</p> <p>1. 客户端操作系统：win7，需接入互联网；</p> <p>2. 服务器端操作系统：Windows8/Windows7/WindowsXP；</p> <p>七、风力发电仿真实训装置</p> <p>1. 整体结构</p> <p>1) 设备采用模块化设计；</p> <p>2) 风源与风机距离、角度可调节；</p> <p>3) 设备所需面积：2.5*2.5 m²。</p> <p>2. 风力发电机</p> <p>1) 24V 输出直流输出，最大功率 50W；</p> <p>2) 一体式塔架，可匹配风源运动机构轨道系统；</p> <p>3) 启动风速：3m/s；</p> <p>4) 安全风速：45m/s；</p> <p>5) 风轮直径：1.0m；</p> <p>6) 叶片数：3 片；</p> <p>7) 叶片材质：纤维复合工程塑料。</p> <p>▲3. 偏航控制系统</p> <p>1) 支持 5 路偏航位置信号输出，传感器工作电压 24V DC；</p> <p>2) 额定输入电压 24V DC，额定转速 6rpm，支持速率调节；</p> <p>3) 支持通过 PLC 控制尾舵偏航系统进行侧风偏航；</p> <p>4) 支持编码器采集当前偏航角度。</p> <p>4. 风力模拟系统</p> <p>1) 模拟风源支持风速调节，支持 RS485 通讯；</p> <p>2) 风源运动机构额定功率 120W，交流 220V 输入，支持运动速度调节，支持 0-±90° 圆周轨道运动；</p> <p>3) 风源运动机构支持双行程限位保护，支持信号输出。</p> <p>5. 环境传感器</p> <p>1) 风速传感器，量程 0-70m/s，直流 10-30V 供电，精度 0.1m/s，支持 RS485 通讯；</p> <p>2) 风向传感器，量程 0-360°，直流 10-30V 供电，支持 RS485 通讯。</p> <p>6. 可编程控制器</p> <p>1) 功耗：14W；</p> <p>2) 供电电压：85~264V AC；</p> | |
|--|--|---|--|

| | | | |
|---|---------|---|-----|
| | | <p>3) 线路频率: 47~63Hz;</p> <p>4) 板载数字 I/O: 14 点输入 /10 点输出;</p> <p>5) 板载模拟 I/O: 2 路输入;</p> <p>6) 过程映像大小: 1024 字节输入 (I) /1024 字节输出 (Q) ;</p> <p>7) 位存储器:8192 个字节;</p> <p>8) 高速计数器:最多可组态 6 个使用任意内置输入或信号板输入的高速计数器 100 kHz/80 kHz (Ia.0 到 Ia.5) , 30 kHz/20 kHz (Ia.6 到 Ib.5) ;</p> <p>9) 脉冲捕捉输入:14;</p> <p>10) 延时中断 / 循环中断: 各 4 个, 精度为 1 ms。</p> <p>7. 直流频闪警示灯</p> <p>1) 工作电压: 12-80V;</p> <p>2) 电流: 0.5A;</p> <p>3) 功率: 50/60Hz;</p> <p>4) 颜色: 黄色;</p> <p>5) 保护等级: IP54;</p> <p>8. 其他电气元件</p> <p>实训设备还包括配套继电器、接触器、变频器、开关电源、光耦隔离电频转换模块、风力控制器、接近开关等常规电气设备, 满足实训功能的需要。</p> <p>八、耗材包:</p> <p>1) 紧固件套件: 1 包</p> <p>2) 线号管: 1 包</p> <p>3) 叉型冷压端子: 1 包</p> <p>4) 插入式连接端子: 1 包</p> <p>5) 低压电线电缆、控制电线电缆 (黑色): 1 包</p> <p>6) 低压电线电缆、控制电线电缆 (红色): 1 包</p> <p>7) 卷式结束带 : 1 包</p> <p>8) 束线带 : 1 包</p> <p>9) 线缆紧固铰接连接器件 : 1 包</p> <p>工具包:</p> <p>1) 万用表;</p> <p>2) 剥线钳、斜口钳、冷压压线钳;</p> <p>3) 螺丝刀、工具刀。</p> <p>▲提供作为配套教学的相关实训指导书。</p> | |
| 2 | 新能源设计终端 | <p>1. 机型: 中国大陆品牌商用,</p> <p>2. CPU: \geqintel i7-12700; 内存: \geq32GBDDR4;</p> <p>3. 硬盘: \geq512G M.2 NVME SSD + 1TB SATA3 7200rpm HDD ;</p> <p>4. 显卡: \geq4GB 显存独立显卡;</p> <p>5. 网络接口: 集成千兆网卡 10/100/1000M 以太网卡;</p> <p>6. 显示器 \geq23. 寸;</p> <p>7. 操作系统: 预装正版 Win10 或以上操作系统 ;</p> | 8 台 |

| | | | |
|---|------------|--|-----|
| | | 8. 服务：原厂三年有限保修，三年上门服务，提供原厂闪修服务。 | |
| 3 | 风力发电数字孪生系统 | <p>由数字孪生管理平台和数字孪生客户端软件构成。（要求具有一种新能源类数字孪生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p>一、大场景漫游模块</p> <p>1) 场景中包含陆上集控中心、海上升压站、海上风机三大场景；</p> <p>2) 场景为 3D 效果，构建与真实环境 1: 1，仿真度高，效果逼真；</p> <p>3) 场景制作：支持 1920*1200 以内分辨率的三维视景，1:1 实物大小显示，可对场景模型进行实时顶点优化和动态加载 LOD 设置调整，根据视觉效果调整优化比例，减少数据量，提高运行效率，帧速率 25 帧以上；</p> <p>4) 模型材质进行烘焙处理，生成带有阴影、高光、反射等效果的贴图。所有模型采用实物贴图，并做优化处理，色彩协调，明暗和冷暖统一，进行法线贴图处理达到最佳的视觉效果；</p> <p>5) 光影效果，模拟真实光照特性参数并实时调节参数，以互动的方式调整场景的光照效果。同时要求突破固定光照的限制，提供更多的虚拟光照，以满足丰富的场景视觉效果要求；</p> <p>▲6) 陆上集控中心以真实 220KV 变电站为场景，配置功能导航和小地图，可通过功能导航栏中的设备清单或小地图，实现设备的快速跳转；支持相关设备交互，可查看设备介绍与参数介绍；在导航功能栏中的爆炸认知中，支持 220KV 变压器的爆炸展示和整体展示，让用户直观了解 220KV 变压器的内部和整体结构；</p> <p>7) 海上升压站以真实海上升压站为场景，包括 1 层、2 层、3 层、4 层、5 层等设备场景，配置功能导航和小地图，可通过功能导航栏中的设备清单或小地图，实现设备的快速跳转；支持相关设备交互，可查看设备介绍与参数介绍；</p> <p>8) 海上风机以真实海上风机为场景，包括基础及塔基、塔筒、机舱、舱内结构、叶轮等设备场景，配置功能导航和小地图，可通过功能导航栏中的设备清单或小地图，实现设备的快速跳转；支持相关设备交互，可查看设备介绍与参数介绍；在导航功能栏中的爆炸认知中，支持风机机舱、叶和轮毂的爆炸展示和整体展示，让用户直观了解风机机舱、叶和轮毂的内部和整体结构；</p> <p>二、安全体验模块</p> <p>1) 配置安全教育与 VR 体验两大模块</p> <p>2) 安全教育模块：内置伸缩围栏、安全围栏、绝缘手套、绝缘服等 9 个安全工器具使用视频，户用可以详细学习安全工器具的正确使用方法；</p> <p>3) VR 体验模块：配置攀爬风机体验、攀爬风机坠落体验、高空落物砸伤体验、升压站触电体验和风机起火体验五个子模块；</p> | 1 套 |

| | | | |
|--|--|---|--|
| | | <p>4) 支持用户以第一或第三人称视角深入体验，显著提升安全意识与应急处理能力。</p> <p>三、HSE 模块</p> <p>▲1) 包含三个实战演练子模块分别是：升压站救生艇逃生演练、升压站救生筏逃生演练以及风机舱高空逃生演练，旨在全方位提升用户应对紧急情况的能力；</p> <p>2) 系统指示功能，用户需紧跟系统指示，先了解每种逃生场景的背景信息，再深入参与各子模块的逃生演练操作，通过模拟真实世界的紧急情况，锻炼应急反应与自救技能；</p> <p>3) 演练结束后，用户还需回答针对性强的题目，以检验并巩固所学知识，确保在真正面对紧急事件时能够迅速、准确地采取行动，保障个人安全与环境安全。</p> <p>四、巡视检查模块</p> <p>1) 配置海上升压站巡检与海上风机巡检两大子模块，每部分均包含教学模式与考核模式；</p> <p>2) 教学模式下，用户根据系统提供的巡检内容、路线指示及物体高亮等提示，根据巡检卡完成任务巡检；</p> <p>3) 考核模式下，用户根据巡检卡中巡检项目完成设备巡检并填写巡检卡完成巡检，完成提交后成绩即时上传至管理平台；</p> <p>4) 海上升压站巡检涵盖基桩、一层平台（包括污水处理装置、救生艇、事故油罐、吊机的巡检）、二层平台（包括 35KV 开关室、主变变压器、GIS 开关室、继电保护室的巡检）、三层平台（包括蓄电池室、站用/接地变压器室、400V 开关室的巡检）、四层平台（包括消防室、主变散热器、中央控制室、生活水箱、站用/接地变压器室的巡检）、五层平台（包括柴发油罐、柴油机房、暖通机房、吊机的巡检），6 大部分巡检子任务，确保全面覆盖关键巡检点；</p> <p>▲5) 海上风机巡检涵盖巡检任务一（包括风机差速器、风机管桩基础、风机塔筒外平台、风机叶片的巡检）、巡检任务二（包括风机 35KV 开关柜、塔底控制器、塔底水冷系统的巡检）、巡检任务三（包括风机变频器、偏航电机、主轴系统的巡检）、巡检任务四（包括主齿轮箱、高速刹车系统、发电机、机舱控制柜、机舱水冷系统的巡检），4 大部分巡检子任务，确保全面覆盖关键巡检点；</p> <p>五、维护操作模块</p> <p>▲1) 包含六个专项子模块，分别为塔筒第三层平台维护操作流程、风机舱维护操作流程、偏航平台维护操作流程、塔筒平台维护操作流程、偏航系统维护操作流程、机舱系统维护操作流程；</p> <p>2) 每个子模块均包含教学模式与考核模式；</p> <p>3) 教学模式下，用户可自主操作练习，通过软件提示、文字介绍与语音解说深入掌握维护技能；</p> | |
|--|--|---|--|

| | | | |
|--|--|--|--|
| | | <p>4) 考核模式下, 用户在限定时间内完成维护操作考核, 项目由教师后台灵活设置, 确保学习与实践的全面结合, 为用户打造了一个高效、动态的风电设施维护学习平台。</p> <p>六、考核模块</p> <p>1) 考核模块专注于理论题考核, 全面采用选择题形式, 确保考核内容的标准化与高效性;</p> <p>2) 在每次考核任务发布前, 教师可勾选出考核题目, 确保每场考试都贴近教学需求与评估目标;</p> <p>3) 考核试卷模板保持固定, 便于教师在后台依据模板快速组卷, 进一步提升了考核工作的规范性与灵活性;</p> <p>4) 用户完成所有题目作答后, 可一键提交, 作答情况将即时上传至管理平台, 并自动生成考核结果记录, 实现了考核流程的自动化与结果的即时反馈。</p> <p>七、管理平台</p> <p>风力发电数字孪生管理平台, 通过网址访问, 主要功能为考核管理、练习管理和成绩管理;</p> <p>1) 考核管理</p> <p>① 可对考试进行发布和管理, 包括对考试名称、考试时间、班级、状态和考核项目进行设置和管理, 通过时间、班级和考核项目设置可实现对不同班级、不同时间、不同考核项目进行权限设置管理, 便于教师的教学管理, 同时可对“巡检考核、维护考核和知识考核”模块进行考核项目设置。</p> <p>② 巡检考核: 可分别对海上升压站巡检故障设置和海上风机巡检故障设置。</p> <p>A、海上升压站巡检故障设置: 包括巡检路线设置(可设置不少于 10 种巡检路线)和设备状态(正常和异常)。可设置的设备包括升压站基桩、污水处理装置、救生艇、事故油池、吊机、开关室 35KV、主变压器、GIS 开关室、继电保护室、蓄电池室、开关室 400V、消防室、主变散热器等 25 个设备。</p> <p>▲B、海上风机巡检故障设置: 包括巡检路线设置(可设置不少于 10 种巡检路线)和设备状态(正常和异常)。可设置的设备包括风机差速器、风机管桩基础、风机叶片、塔底控制柜、塔底水冷系统、风机变频器、偏航机电缆、主轴系统、主齿轮箱等 15 个设备。</p> <p>③ 维护考核: 可自由选择维护项目数量, 包括塔筒第三平台维护操作流程、风机舱维护操作流程、偏航平台维护操作流程、塔筒平台维护操作流程等 6 个维护项目。</p> <p>④ 知识考核: 内置理论考核题目(题库可更新, 数量不少于 200 题), 分为可手动选择和随机选择 2 种方式进行组卷。</p> <p>2) 练习管理</p> <p>① 可对练习进行发布和管理, 包括对练习名称、练习时间、班级、状态和练习项目进行设置和管理, 通过时间、班级和练习</p> | |
|--|--|--|--|

| | | | |
|---|--------|--|-----|
| | | <p>项目设置可实现对不同班级、不同时间、不同练习项目进行权限设置管理，便于教师的教学管理。</p> <p>② 练习项目包括场景漫游、安全体验、HSE、维护、巡检 5 大模块。</p> <p>3) 成绩管理</p> <p>① 可在成绩管理中实时查看学生、班级的考试成绩，同时也可查看成绩详情，可分别显示巡检考核、维护考核、知识考核各子项目的成绩；</p> <p>② 可下载实验报告。</p> | |
| 4 | 实训桌椅 | <p>桌面尺寸：1600*600*760mm</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桌面材料采用$\geq 25\text{mm}$厚度不低于 E1 级优质环保三聚氰胺双贴面实木颗粒板 2. 桌面饰面耐磨、耐污、耐划伤、易清洁 3. 桌面边缘使用$\geq 1.2\text{mm}$厚度 PVC 材质封边条封边。 4. 桌体使用环保喷塑处理 5. 桌腿采用$\geq 25\text{mm} \times 25\text{mm}$的方管，经过磷化除锈除油处理壁厚$\geq 0.9\text{mm}$，背板全封网片，侧面后背带有网片$\geq 0.6$毫米，设计有透气孔防止机箱过热且防盗，桌腿底部配以塑料材质防护脚套、对地板、地毯等地面材料起保护作用的同时，能有效保护桌腿与方便清洁。 6. 五金件选用环保五金、安全无毒。 7. 整体甲醛释放量达到不低于 E1 级别，有材质的检测报告 8. 采用钢制脚架，管壁厚度$\geq 1.5\text{cm}$、椅脚承重$\geq 300\text{kg}$； 9. 采用人体工学设计，稳固撑腰网棉椅背、高回弹透气海绵坐垫、一体化扶手、防滑底角； 10. 尺寸\geq高 80cm*宽 50cm。 | 8 套 |
| 5 | 配套基础设施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强弱电施工（全部工位及设备位置等）：电力改造及含电线 开关 插座 套管、配电箱等做为施工（含人工费）。 2. 照明改造、墙面改造、吊顶改造、拆除、垃圾清运、卫生清洁，以及相关辅助施工内容。 | 1 项 |
| 6 | 智慧黑板 | <p>一、整机性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智慧黑板采用双屏结构，左右多媒体显示屏可作为书写黑板；整个黑板无推拉式结构，可实现整块黑板统一平面书写，要求整机可书写板面尺寸（宽*高*厚）$\leq 4000\text{mm} \times 1250\text{mm} \times 95\text{mm}$。 2. 两块屏幕均采用不低于 85 英寸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两块液晶屏中间有效显示区域之间距离不超过 10mm，玻璃厚度$\geq 4\text{mm}$，分辨率 3840\times2160，可通过融合达到 32:9 的显示效果。 3. 屏幕采用电容触控技术，支持 20 点触控书写及 HID 免驱技术，无须安装驱动即可实现多人书写。 4. 为方便老师操作，整机需具有前置实体按键，数量不少于 8 个，功能包括电源、主页、锁屏、录屏、触摸锁定、音量、设 | 1 套 |

| | | |
|--|--|--|
| | <p>置等，均具有清晰简体中文标识有效避免教学误操作。</p> <p>5. 黑板前置接口：USB3.0\geq3，type-C\geq1，HDMI\geq1，Touch\geq1。</p> <p>6. 为满足教学需求，黑板须自带扬声器，总功率\geq30W。</p> <p>7. 智慧黑板液晶显示模组采用铝镁合金金属材料设计，导热性能佳，热扩散系数\geq55mm²/S。</p> <p>8. 智慧黑板触控玻璃具有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碎片状态、耐热冲击性能检验报告；玻璃外观质量、弯曲度、玻璃表面应力、抗冲击、霰弹袋冲击性能检验合格报告；防飞溅检验报告。</p> <p>9. 采用国产化元器件，CPU采用四核处理器或以上配置，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9.0；具备兼容性，支持第三方应用安装。</p> <p>10. 智慧黑板 Android 系统内置云桌面 APK, 无需配置瘦终端设备即可升级到云黑板，方便适应未来云计算网络发展，无需更换设备，后期根据学校需求只需增加或扩容服务器，即可使用云桌面功能。</p> <p>11. 黑板在任意通道下支持菜单工具，包含的选项有主页、设置、音量、窗口下移、亮度、批注、多任务窗口切换、信号源切换等；操作便捷功能丰富，满足教学应用需求。</p> <p>12. 安卓系统下具有云盘网盘功能，支持在安卓联网下直接点击客户端应用程序运行打开，直接对接 Windows 教学白板的云端课件，云端课件既可以在 Windows 下使用又可以在安卓系统下使用。</p> <p>13. 双屏智慧黑板支持复制模式，扩展模式，融合模式。复制模式支持双屏显示完全一致的内容；拓展模式支持双屏显示两个不同内容；融合模式支持将双屏画面融合为一个画面，显示比例为 32:9。</p> <p>14. 内置 OPS 配置：CPU 采用不低于 Intel 酷睿 I5 处理器；内存：\geq8G；硬盘：\geq256G SSD。</p> <p>二、课堂教学软件</p> <p>1. 软件应用模块的整合成统一界面，集中管理，方便老师在各软件之间的切换和使用，教学模块包括备课、授课、视频展台、云课件、投屏、云资源等。</p> <p>2. 备授课一体化，具有备课模式及授课模式，且操作界面根据备课和授课使用场景不同而区别设计，可选择直接进入授课模式，符合用户满足课堂教学使用需求。</p> <p>3. 支持学校老师通过手机号码注册账号，支持手机验证码，账号、钉钉和微信扫码等登录方式；老师的个人账号提供不少于 50G 云端存储空间，最大可扩展到 300G 内存，用户无需通过完成特定任务就能获取，方便老师存储资料。</p> <p>4. 白板软件具备最小化悬浮菜单，并保留悬浮功能栏，支持批注、擦除、截图、展台调用、返回白板软件等。</p> | |
|--|--|--|

| | | | |
|--|--|---|--|
| | | <p>5. 提供与国家课程标准教材编目同步的教学资源，同步教学资源不少于小学、初中及高中三个学段，其中小学不少于 10 个学科，初中及高中分别不少于 16 个学科；版本覆盖不少于 18 种主流教材版本；支持设定学科频道、教材版本、学段、册别，资源以到章到节的形式层级展开呈现。</p> <p>三、投屏互动教学软件</p> <p>1. 具备服务端生成热点功能，在没有路由器的情况下，可通过服务端生成局域网热点供外部终端进行无线连接。</p> <p>2. 支持桌面同步：支持智慧黑板端画面同步至手机端，手机端设备可远程控制服务端 Windows 桌面，支持鼠标双击、单击功能；支持键盘功能，可远程编辑文字；支持画笔功能可批注内容；支持手势放大缩小画面。</p> <p>3. 具备实物展台功能：可将手机摄像头画面直播至 PC 服务端，或将学生作业、试卷、课本等资料拍照上传至智慧黑板端。</p> <p>4. 支持文件上传。可对手机端本地文件文档、图片、音频、视频等智能分类，并可上传至智慧黑板端，也可直接拍摄视频和照片上传。</p> <p>5. 支持 Windows 客户端远程控制智慧黑板端桌面；支持 Windows 客户端桌面同步至智慧黑板端，并且可互相操控。</p> <p>四、集中控制管理平台</p> <p>1. 平台采用 B/S 架构设计，可在 Windows、Android、iOS 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控制智能交互设备。</p> <p>1. 支持实时监控已连接的智能交互设备状态，支持不少于 12 台设备的略缩预览以及单设备全屏查看；可远程监控智能交互设备开关机状态、系统运行时间、开机时间、最大不关机时间、异常断电情况、操作系统版本、CPU、内存、硬盘大小及剩余空间和内存使用率。</p> <p>2. 管理平台支持远程指令控制，支持单台设备控制或多台设备批量控制，包括：关机、屏幕锁(支持自定义解锁密码)、打铃、启用/禁用 U 盘等。</p> <p>3. 管理平台支持远程打铃，具支持铃声试听。也可按照周一至周日实行定时打铃。</p> <p>4. 管理平台具有安全管理功能，由平台开启和关闭智能交互设备的 U 盘识别功能，如后台禁用智能交互设备的 U 盘，则插入 U 盘后无法读取。</p> <p>5. 管理平台具有图片展播功能，可向智能交互设备发送不低于 10 张图片，设备端将进行轮播展示，平台可设定轮播时长和速度。</p> | |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供需双方协商后确定)

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名称

编号

买 方： 卖 方：
电 话： 电 话：
住 所： 住 所：

（买方）的（项目名称） 中所需 （产品名称） 经公开招标，确定 （卖方） 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述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本合同文件

下列每一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阅读和解释：

- (1) 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 (4)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补充条款或说明

2、采购标的、数量、质量要求

3、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 _____元人民币。

4、付款方式：供货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全部货款。（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5、合同供货（服务）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6、验收要求及违约责任

7、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方法

8、合同的生效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买卖双方加盖印章之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_____份，双方各执 _____份。

买 方： 卖 方：
名 称：（盖章） 名 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开户银行：
帐 号：

二 合同条款

一. 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招标人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的主要条款；

<2>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4>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和采购文件；

<5>有关图纸、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6>合同的主要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2) 合同文件使用技术性条款约定的为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行业标准、规范。非标货物应按约定的技术性条款的标准和规范。

二. 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卖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卖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买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5、质量保证

(1) 卖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卖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提出索赔。

(3)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按不低于国家标准和卖方承诺的高于国家标准的质保期（卖方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6、包装

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7、伴随服务

(1)卖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标的物的现场安装或指导安装、启动、调试、监督（如果必须安装、调试的话）；

<2>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对买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

(2)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买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三. 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8、标的物的交付

(1)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2)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标的物。

(3)卖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招标人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9、检验和验收

(1)在交货时，卖方应配合买方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验收的依据，

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 买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3) 验收期限自标的物交付之日起三十天内。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四.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买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2) 如买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卖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3) 卖方应在收到买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买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 合同价款和支付

11、合同价款和支付

(1) 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并在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货款：

<1>合格的销售发票；

<2>买方盖章签收后的送货回单和验收合格证明。

(3) 买方应按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4) 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买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承担。

六. 违约责任

12、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3、买方违约责任

(1) 在合同生效后，买方要求退货的，应向卖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卖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 买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 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卖方交付的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卖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4、卖方违约责任

(1) 卖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买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买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补足。

(2) 卖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买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买方仍需求的，卖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买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15、不可抗力

(1) 因水灾、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 索赔

16、索赔

(1) 买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威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2) 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卖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

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在购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4) 买方提出索赔的书面材料应报当地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卖方同意的索赔方案应报当地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核。

八. 履约保证金

17、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不超过中标价 5% 的履约保证金（鼓励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形式提交；若以电汇、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必须转到采购人的指定账户），如果中标供应商在建设期内没有涉及采购人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采购人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或提前终止合同后全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九. 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8、合同的解除

(1) 买方和卖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9、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 合同的生效

20、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并在招标人收到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经招标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后生效。

十一. 争议解决

21、争议解决

买卖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进行调解，协商不成，可选择：

(1) 双方同时申请仲裁；

(2) 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 . 附则

22、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买卖双方各执三份。

23、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之规定解释。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或盖章）：

供 应 商 地 址 ：

联 系 人 ：

联 系 电 话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1、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或保函等票据；
- 6、投标企业须提供供应商（被授权委托人）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 7、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2.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或职称代表本公司授权（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参与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 | |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电 话：

供应商： _____（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说明：1.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5、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投标担保函

打款凭证

6、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委托人）近 6 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说明：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7、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货物说明一览表
- 4、投标分项报价表
- 5、技术规格偏离表
- 6、商务条款偏离表
-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8、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是
-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评分标准和细则中技术部分证明材料
- 11、评分标准和细则中技术部分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1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1、投标函

致：_____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
为：_____]，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招标
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_____（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报价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五）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招标内容》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六）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中标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七）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2)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项目编号： _____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项目名称 | | |
| 供货期（天） | | |
| 投标有效期 | | |
| 投标报价 （人民币） | 小写 | |
| | 大写 | |

填写说明：

1. 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然后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递交。

2. 开标时，本表中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货物价格明细表及分项价格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投标总价为招标范围所列全部招标项目的报价总和，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及分项价格表保持一致。

4. 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装订。

5. 投标报价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

供应商名称：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主要规格 | 数量 | 供货期 | 交货地点 | 其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盖单位章）：_____

注：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4、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单位：元（人民币）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规格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投标报价单》报价一致。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投标文件。
 4. 供应商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技术条款偏离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 条目号 | 招标文件 要求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供应商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对照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准和
要求”中的要求，有差异的，则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并加以说明，
以便查对。本表包括所有的技术响应及差异。无差异说明表示完全响应。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商务条款偏离表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款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13 | | | | |
| 14 | | | | |
| 15 | | | | |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主管部门 | | | | | |
| 成立时间 | | 注册资金（万元） | | | |
| 单位性质 | | | | | |
| 投标期间 联系人 | | 电 话 | | 传 真 | |
| 职 工 概 况 | 职工总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 | | | |
| | 姓 名 | 职 务/职 称 | 年 龄 | 专 业 | |
| | | | | | |
| | | | | | |
| 单位概况 | | | | | |

8、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 ;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 ;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10、评分标准和细则中技术部分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说明：1. 应提供评分标准和细则中技术部分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主要包括：技术指标参数响应情况等）。

2. 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11、评分标准和细则中商务部分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说明：1. 应提供评分标准和细则中商务部分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主要包括：信誉与实力、类似业绩、售后服务及质保期承诺等）。

2. 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1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说明：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